

務要至死 忠心

潘國華

(啟二 8, 11)

在復活主寄給七教會的書信中，士每拿教會的信是最短的，內容亦十分簡單，只有稱讚和勸勉，並沒有責備。士每拿教會之所以得主的稱讚，是因為她能至死忠心！

甲、至死忠心的模範

由於這封書信是鼓勵士每拿信徒務要至死忠心，故主耶穌在書信開端的自稱也針對這點：「那首先的，末後的，死過又活的。」士每拿「這名字是沒藥的意思，沒藥是苦的，同時亦是香的。不受苦就沒有香氣發出來。故士每拿象徵着為主受苦的教會，正像今日在中國的家庭教會。

主的自稱對這間受苦的士每拿教會有很大的安慰。因為主是首先的，也是末後的，他是創始成終的主，他是至大的神，一切事情都在祂的掌握之中，祂是擁有絕對主權的那位。主是掌管歷史的主，一切事情若祂不許可絕不會臨到我們身上。主不單是至大的主宰，也是「死過又活的」。祂死，是為我們而死；既然祂曾為我們死，祂就完全領悟我們面臨死亡所有的感受。而更重要的，就是祂是死過又活的，這是我們得勝的根基，因為主不但死了，祂更復活了。

主耶穌留下佳美的腳蹤，祂是至死忠心的最佳模範。希伯來書指出，耶穌「為那設立祂的盡忠。」(來三 2) 主得勝死亡成為歷代殉道者的推動力，既然主已得勝死亡，故他們也不必貪生怕死，死亡亦不再是那麼可怕了。因

基督教的中心是十字架，而這十字架其中一點最獨特的：它是一個空的十字架。耶穌基督固然死在這羞辱的十字架上，但祂卻第三天

從死裡復活了！由於耶穌基督從死裡復活，故此一班跟隨祂，目擊祂復活的猶太人，就從傳統的猶太教中分別出來，而組成一個所謂「復活的群體」Community of the Resurrection。故此，耶穌基督從死裡復活這事實，就成為基督教教的房角石。

耶穌基督的復活是歷史性的事實，具有很多客觀的證據證明之。例如：(一) 上文提及的空十字架或空墳墓。(二) 跟隨耶穌的一班猶太人從傳統的猶太教中分出來。猶太人自從神藉摩西頒佈十誡以來，都是遵守安息日(即今天的星期六)的，從摩西至耶穌在世的時代已有約二千年的歷史了。故此，若不是耶穌基督真的在「七日的頭一日」(即今天的星期日)從死裡復活的話，跟隨耶穌的猶太人斷不會在「主日」敬拜神。而「主日」這名稱是為着紀念耶穌從死裡復活而有的。(三) 新約聖經的完

成亦因耶穌的復活。若耶穌沒有復活，根本就不會有基督教，亦不會有新約聖經。

耶穌的復活不單是基督教信仰核心，更是信徒將來復活的憑據。今日信能過得勝罪惡的生活，也因耶穌復活大能的覆庇。耶穌的復活成為信徒生活行事的中心和力量。初期教會信徒彼此問安時，最喜歡說的話是：「主已復活了！」這句話成了他們生活的一部份。由於祂是從死裡復活，主耶穌得勝死亡。故此，「死亡」便不再是可怕的事。而為主殉道更是一件極大光榮的事。

主耶穌不但在祂復活後四十天內向門徒多次顯現。也在大馬色的路上向掃羅顯現，而祂更在祂復活後約六十年的一個主日，向使徒約翰顯現(啟一 10, 11)。復活的主耶穌吩咐約翰寫信給小亞西亞的七個教會，表明主關心教會的情況。這七個教會固然代表當時眾教會的狀況，亦可以代表歷代教會的境況。士每拿教會是第二間收到復活的主所寄出的信，內容強調「務要至死忠心」這信息。

為主經過死亡，祂戰勝死亡，祂拿着死亡和陰間的鑰匙（啟一18下）。當主耶穌要忠心地完成祂的使命時，也遇到很多困難、引誘和逼迫。主耶穌一開始祂的傳道工作，就先受魔鬼的試探，但主得勝了。在祂傳道三年多的日子中，祂受盡很多攻擊和引誘，甚至彼得也設法去攔阻祂釘十字架。在客西馬尼園的禱告和內心的爭戰，思想到十字架的苦杯，與天父片刻的分離。這一切的一切，都成為主耶穌很大的代價，但祂至死忠心地完成救贖世人的使命。故主是至死忠心最偉大的模範。

乙、至死忠心的表現

主不但藉祂的自稱去安慰士每拿教會，更藉此去提醒他們祂自己的見證——至死忠心的良範。事實上，主的自稱固然成為士每拿教會的安慰，主的知道——全知，更使他們感到無限的激勵。主知道他們的患難、貧窮，無論為主之故受誤會、受委屈，為主流淚、為主作了美事，千萬不要以為沒有人知道，因為主知道這一切的事。

患難往往與貧窮結下不解緣，這是可以理解的。一家教會如受患難，遭受教外人的逼迫，跟着也必然處在貧窮的境遇中。由於教外人士的逼害，很可能會連累信徒失業，教會同工被捕等，故此教會經濟自不然陷於絕境。

猶太人逼迫士每拿教會最厲害的例子，莫如他們逼害波里甲 Polycarp 的事蹟。根據教會歷史的記載，士每拿教會的監督波里甲因猶太人之故，被羅馬政府逮捕了。羅馬的方伯

Proconsul 曾給波里甲一個機會，若他肯不認耶穌就可免被燒死，但波里甲卻回答說：「我曾服事主耶穌八十六年，在這漫長的日子裡，得到主的恩惠及帶領。我怎能在此刻否認祂呢？」當日正好是安息日，猶太人和外邦人一同在戲院裡集會，要求將波里甲活活燒死。故當波里甲堅決承認是基督徒時，他們非常震怒而大叫，甚至違反安息日的規矩，協助羅馬兵丁去取柴加火，將波里甲活活地燒死。在教會初期的三百年內，信徒被迫的事多而又多，而殉道者的事蹟都是可歌可泣的。雖然面對極大的痛苦和羞辱，他們仍然至死忠心地跟隨主。為甚麼？因他們對死亡有了新的體驗。今日信徒也應對死亡有一正確的觀念。

死未必是災禍，不過問題是死後往哪裡去，死的結果如何？基督徒不應怕死，因為我們有一位曾為我們死而復活的主作倚靠，祂的復活是我們的憑據，祂是初熟之果，所有信靠祂的人都會由祂而有復活的生命，擁有一個永不朽壞的身體。基於這信念，士每拿教會的信徒和那些為主殉道的弟兄姊妹，都能表現出至死忠心的志向。在患難和貧窮中更顯出他們至死忠心的榜樣，難怪主稱讚他們是靈裡富足的。今日信徒的光境如何？求主憐憫。

丙、至死忠心的勸勉

士每拿教會所遭受的患難和貧窮，最容易引致驚慌和害怕。故主耶穌安慰他們說：「你將要受的苦你不用怕。」雖然主並沒有應許苦難很快就會過去，但主卻安慰他們不用怕。對

士每拿教會來說，主容許撒但將「他們中間幾個人下在監裡」，撒但絕不能將整個教會的信徒下在監牢裡，因為這會越過了主的規限。主只准許撒但將幾個人下監，而這幾個人很明顯是蒙主揀選為祂受苦的肢體，他們是蒙福的，因為主揀選了他們；主藉他們顯出的忠心而向撒但誇勝。事實上，在我們遭受逼迫、患難時，主在我們身旁，主與我們一起受患難。但以理的三個朋友被扔入火窯時，人們看見不只三人而是四人，因為主與祂的兒女一同經歷苦難和痛楚。士每拿教會的試煉是有定期的，主定準了期限——十日，雖然苦難很厲害，但主知道一切，祂定了我們能擔當的時期，叫我們能忍受得住。

對那些願意靠主的力量而至死忠心的人，主應許給他們生命的冠冕，他們必不會受到永刑的。所有基督徒都有生命，但惟有至死忠心的基督徒才得到生命的冠冕。「冠冕」這詞是競賽中得勝者所得的獎賞，故只有那些為主至死忠心的信徒才配得這份獎賞——生命的冠冕。

結語

今日復活的主同樣向我們發出呼籲務要至死忠心！主是至死忠心的良範，因祂的榜樣，又因祂戰勝死亡而復活，已有千千萬萬的信徒至死忠心地為主而活，甚至好像一些士每拿教會的信徒而為主殉道。他們有着美好的表現，亦得主稱讚和獎賞。弟兄姊妹，巴不得我們都能至死忠心，不畏強權、不怕惡勢，矢志為主擺上自己！